**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9月11日上午在贵州省贵阳市金阳北路296号金元大厦4楼4会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2人为委托出席）。列席会议的有：副总经理杨秀勇，总会计师马梦萧，总法律顾问郭波，董事会秘书陈兴鹏，战发部、财务部相关负责人。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郭厚亮主持。会议审议并采用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7项议案，听取了两个报告。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赞同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融资担保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赞同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金元与百瑞信托公司开展不超过10亿元永续信托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赞同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赞同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赞同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安龙县八坎河者孔光伏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赞同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安龙县八坎河团结光伏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赞同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听取了《关于<贵州金元2023年减值计提及转回事项>未完成股东会决策流程的情况报告》。

九、听取了关于贵州金元重大决策落地见效及相关情况介绍。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1日